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4月28日（星期一）上午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孙先红先生、董事姚宇先生因工作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分别委托董事徐永丽女士、董事尹松涛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王召明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2013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到 2014 年 4 月 24 日公司股份总数 220,196,1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7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6,514,710.2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股本 220,196,13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40,392,272 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09 年起承担公司注册资本验证、专项审计等业务，专业、尽职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 2014 年的经营发展规划，公司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为 8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1 至 5 年，综合授信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的日常营运资金周转及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投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金桩、袁清、德力格尔巴图》。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兼总经理王召明先生请求辞去总经理职务的辞职申请。因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发展，为集中精力更好地履行董事长职责，促进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王召明先生请求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钱瑞霞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计划使用 4,708.47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30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壮大公司草原生态产业,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与自然人王凤龙、上海山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鄂尔多斯市山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公司”),主营草原生态产业的投资与运营。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2850万元,持股比例为19%。首期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全体股东按照认缴出资比例缴纳,公司首期缴纳人民币57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30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及业务拓展能力，普天园林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实收资本总额 116,433,121.00 元，其中：宋敏敏增资 34,929,936.30 元，公司增资 81,503,184.70 元。增资后，普天园林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其中：宋敏敏 45,000,000.00 元，公司 105,000,000.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园林”），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为期 1 年的综合授信。为了进一步支持普天园林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公司根据其资金需求情况，为其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钱瑞霞女士简历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钱瑞霞女士简历

钱瑞霞，女，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大学本科。

1998年12月—2001年11月，海拉尔市政府副市长；

2001年11月—2002年3月，呼伦贝尔市财政局副局长兼开发办主任；

2002年3月—2007年4月，呼伦贝尔额尔古纳市市长、市委书记；

2007年4月—2012年3月，呼伦贝尔市旅游局党组书记、局长；

2012年3月—2013年5月，呼伦贝尔市发改委党组书记、主任；

2013年6月至今担任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说明：

钱瑞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规定的情形。